

证券代码：300356

证券简称：\*ST 光一

公告编码 2022-070 号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南京智友尚云科技有限公司**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一科技”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南京智友尚云科技有限公司〈修订章程〉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智友尚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对部分章程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内容
1	第十一条 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推荐产生。执行董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	第十一条 公司设立董事会，设立董事三名，由控股股东推荐。董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
2	第十六条 执行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并依法登记。	第十九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并依法登记。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它内容无变化。

《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